浙江省缙云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 PDF转换可能 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16/2021_2022__E6_B5_99_E 6_B1_9F_E7_9C_81_E7_c26_516738.htm 为加强我县事业单位人才队伍建设,改善和优化事业单位人员队伍结构,增强事业单位活力,根据浙江省人事厅关于印发《浙江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的通知》(浙人才〔2007〕184号),经研究决定,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,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一、招聘计划全县事业单位计划公开招聘工作人员65名,具体的招考单位、对象、岗位、人数和报考资格等详见附件一(2008年11月缙云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岗位计划表,也可登陆缙云县人民政府网

(http://www.jinyun.gov.cn/)查询。二、招聘范围、对象和条件(一)招聘范围、对象1、具有本县户籍(以报名时的户口所在地为准),取得大专及以上学历的社会人员(以2008年11月27日前取得毕业文凭为准,特殊要求见附件一);2、国有企事业单位在职人员报考需经所在单位及主管部门同意,县管领导干部、同类拨款性质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不得报考;(二)招聘条件报考人员除具备报考岗位(专业)所需资格条件外,还需符合以下条件:1、思想政治素质好,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,能坚决贯彻党的路线和方针政策;2、遵纪守法,品行端正,作风正派;3、具有国家承认大专以上的学历(特殊要求见附件一);4、身体健康,能适应所报考岗位的工作需求;5、年龄为18至35周岁(1973年1月1日至1990年1月1日期间出生);三、招聘办法贯彻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,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,

采取公开报名、统一考试、严格考察、择优录用的方式进行 。本次招聘按岗位进行报名考试。具体程序如下:(一)报 名 1、报名时间及地点时间:2008年11月27-28日上午8:3011 :30,下午2:004:30。地点:县人事劳动社会保障局(县 行政中心二楼1202会议室)。社会人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、 户口簿、学历、执业资格证书或2008年执业资格考试合格成 绩单等相关证件(证明)原件及复印件。报名时还须提供近 期免冠1寸彩色照片2张,填写2008年11月缙云县事业单位公 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(也可先到缙云县人民政府网下载附 件二填写),考务费40元/门。在职人员需提供所在单位和主 管部门同意报名的证明材料。 2、资格审核及缴费确认工作 人员对填写了报名表的报考人员进行资格审核,审核内容包 括身份、年龄、学历、专业、户籍、任职资格等。报考人员 经审核合格后,缴费登记确认。 3、领取准考证 通过资格审 核的人员带本人身份证于2008年12月10日(上午8:3011:30 ,下午2:004:30)到县人事劳动社会保障局公务员管理科 领取人事部门统一印制的准考证。逾期不领,视为自动放弃 。 4、注意事项(1)报考人员报名与考试使用的身份证必须 一致,每位报考人员限报一个岗位。(2)报考人员应对提 交的本人信息和材料的真实性负责,凡提供虚假信息和材料 通过资格审查的,一经查实,取消考试资格或聘用资格。 (3)贫困家庭的报考人员可凭民政部门出具的特困证明或低 保证明,经审核后免除考务费用。(4)招聘岗位计划数与 报名人数比例不足1:3的、本科学历要求的岗位不足1:2的 , 将酌情核减或取消招聘计划。 (二) 笔试 笔试时间和地点 见准考证。报考人员须同时携带身份证和准考证参加考试。

笔试科目报考卫生局下属医疗机构的为专业知识(考试范围 详见缙云县人民政府网附件三)一门,报考其他事业单位的 为《行政职业能力测验》(含综合基础知识)一门,满分100 分。 笔试结束后,招聘计划在5名(含5名)以上的按1:2,5 名以下的按1:3比例,从高分到低分确定面试对象,并在缙 云县人民政府网上公布入围面试人员名单。 (三)面试面试 时间另行通知。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,合格为60分。 面试入 围人员请于面试前2天到报名地点领取面试通知书,逾期不领 ,视为自动弃权;面试入围人员放弃面试的,须在领取面试 通知书截止期限前向人事部门提交书面 确认书。对面试人员 缺额,可在面试前1天,从未进入面试的该职位笔试合格人员 中从高分到低分予以递补,并在缙云县人民政府网站上公布 递补面试人员名单。面 试工作由人事部门统一组织进行。 面 试结束后,根据总成绩(笔试成绩×50%面试成绩×50%, 成绩计算到小数点后二位、尾数四舍五入)按招聘计划从高 分到低分1:1的比例确定体检、考核对象,并在缙云县人民政 府网上公布入围体检人员名单。 (四)体检、考察体检参照 《浙江省人事厅、浙江省卫生厅转发人事部关于印发 公务 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(试行) 的通知》(浙人公[2005]68号) 有关规定执行, 考察参照 《浙江省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细 则(试行)》(浙人发[2008]58号)有关规定执行。体检时间 另行通知,体检以指定医院结论为准。体检、考察不合格的 ,在该岗位面试合格人员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,并在缙云县人民政府网上公布递补人员名单。 (五)公示 、聘用体检、考察后,根据体检、考察结果,按总成绩从高 分到低分择优确定聘用对象。拟聘用对象在缙云县人民政府

网上公示7天。公示期满后,没有反映问题或反映有问题经 查不影响聘用的,按聘用审批权限办理聘用手续。对反映有 影响聘用的问题并查有实据的,不予聘用;对反映的问题一 时难以查实的,将暂缓聘用,待查清后再决定是否聘用。报 考人员在接到聘用通知后,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报到。无正 当理由逾期者,取消聘用资格,不再递补。 被聘用人员与用 人单位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。聘用期间,档案等由县人才 交流中心实行人事代理。 四、其它事项 考试违纪人员按照《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(人事部令 第3号)有关规定处理。本公告由县人事劳动社会保障局负 责解释。 咨询单位:县人事劳动社会保障局,联系电话 :3312205。 附件一:2008年11月缙云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岗 位计划表 附件二:2008年11月缙云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 人员报名表 附件三:2008年11月卫生局下属医疗机构公开招 聘笔试范围 缙云县人事劳动社会保障局二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更多信息请访问:考试大公务员网校 公务员论坛 公务员在线 题库